

关于新一轮审核评估实施辅导答疑问题汇编（Q&A）

2022年3月18日，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通过网络直播形式开展了新一轮审核评估实施在线辅导答疑活动，共895家单位参与。与此同时，报名单位通过网络平台，反馈了各类问题1700余条。评估中心通过充分比对、梳理和分析，提炼出23个代表性问题，邀请教育部教育督导局有关同志和高校专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形成了这份Q&A清单，供相关单位阅读参考。

- 一、评估类型相关问题（1-2）
- 二、评估规划及时间安排相关问题（3-4）
- 三、申请报告相关问题（5-7）
- 四、评估指标、常模、数据报告相关问题（8-15）
- 五、评估过程及评估专家相关问题（16-20）
- 六、评估培训相关问题（21-22）
- 七、数据填报相关问题（23）

1. 问：如何选择评估类型？是否有明确的申请标准？是否会根据本次审核评估参评类型，作为今后正式的院校分类标准？

答：为更好引导高校分类发展、特色发展，本轮评估设计了两类四种评估方案供高校自行选择。对凡选择第一类审核评估的申请须严格把关，学校章程和“十四五”发展规划中应明确世界一流办学目标，具有一流师资队伍和育人平台，能培养一流拔尖创新人才，服务国家

重大战略需求。选择第二类第1种的，其本科人才培养是以学术型为主要方向；选择第二类第2种的，其本科人才培养是以应用型为主要方向；通过合格评估5年以上，首次参加审核评估、本科办学历史较短的地方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应选择第二类第3种。

参评高校选择评估类型时，要避免两种情形：**第一种是跟风**。两类四种评估方案没有高低之分，只有类型之分，必须按照文件规定，对照进行选择。**第二种是误解**。审核评估尊重高校的办学定位，不对高校贴标签、不对高校分层次，更不会成为今后高校分类和高校层次的依据。请参评高校实事求是，对标对表、合理选择，不跟风、也不要误解和担心。

2. 问：本轮审核评估采取分类评估的方式，与高校分类管理改革工作思想统一。省厅如何将高校管理改革的分类与审核评估分类统筹开展，等效协调指导？

答：第一是衔接问题。个别省份在探索高校分类设置管理和分类评估，请各省在遵从目前审核评估两类四种评估方案的基础上，进行衔接。第二是指导问题。请各省按照审核评估方案发文要求，选取1—2所高校委托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新更名为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指导开展第二类审核评估试点，为全面推开本地区审核评估工作做好示范。第三是监督问题。在总结上一轮各省审核评估工作的基础上，教育部教育督导局将会研究建立对各省开展审核评估工作的监督机制，推动各地做好审核评估。

3. 问：本轮评估周期是多久？各类高校如何布局？对于审核评估计划中“前后两轮评估间隔时间原则上不超过8年”是如何理解的？从专家进校时间开始算还是结论发布时间开始算？

答：本轮审核评估时间为2021—2025年。**地方高校方面**，各省应科学规划所属高校参评时间（不含中央部门高校），均衡安排各年度评估任务，对上一轮评估整改不力、问题突出的高校要靠前安排。**中央部门高校方面**，此次参评时间与上一轮审核评估参评时间间隔原则上不超过8年，时间起始是上一轮审核评估专家进校时间，对于中央部门高校参评时间，在统筹全国高校评估时间的基础上，尽量满足参评高校申请的参评时间。

4. 问：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做新一轮审核评估规划时，主要从哪些方面进行考量？

答：一是要遵循国家对教育发展的最新要求。落实到规划新一轮审核评估上，就是必须以正确政治方向和新发展理念为导向，服从服务于新发展格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多维度优化调整区域高等教育规划，激发各类型高校内在发展动能，立足中华大地，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

二是要结合本省高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省域层面的审核评估总体规划，要与“十四五”本省高等教育结构布局调整，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紧密结合起来，统筹考虑、系统设计。真正以新

一轮审核评估工作，支撑和引领“十四五”区域高等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三是要尊重高校个性化发展需求。要将宣传和培训方案纳入评估工作规划，加大宣传和培训力度，要超前指导高校科学谋划方案，充分尊重高校根据自身发展实际，选择适合的评估“套餐”，要全过程支持服务高校做好评估工作，建立基于共同价值追求的部省校质量共同体。

5. 问：参评高校填写《申请报告》有哪些注意事项？如何有效阐述“申请理由”内容？

答：以下几点需要关注：一是申请要先确定评估类型，并说明理由。

(1) 申请第一类审核评估，其主要理由应围绕以下几个方面来写：学校章程和十四五规划中确定的办学定位和发展目标是否明确是办世界一流大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学校人才培养目标是什么，是否是培养一流拔尖人才，现有的师资队伍与育人平台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是否已使学校具备了世界一流大学所应具备的质量保障能力。

(2) 申请第二类评估，要说明采用是哪一种方案评估以及方案适配的理由。采用哪一种方案评估主要取决于学校章程和十四五规划中确定的人才培养主要目标，是学术型为主还是应用型为主，以及学校的师资队伍与育人平台是否具有与之相配的保障条件。

(3) 地方高校要申请参加第一类评估需由省级教学行政部门向教育部推荐。

二是有异地办学的校区或者同城多个校区的都要逐一填写，实际评估时将一并纳入。

三是申请报告中还要说明上一轮评估整改情况。包括评估的类型（审核评估/合格评估）、接受评估时间、概括性地说明学校自评、评估报告以及专家反馈的主要问题。学校整改工作开展情况、主要措施、评估整改与持续改进的实质性效果。原则上没有完成上轮评估整改任务的不能申请，需要先进行整改。

四是已通过认证（在有效期内）的专业可以申请免评，参评高校需列出申请免评专业，不列出则表明这些已通过认证的专业主动接受评估。

6. 问：《申请报告》中育人平台主要指哪些方面？育人平台的内涵是什么，从哪方面阐述？学生发展和教学成效如何界定？

答：育人平台应该指高校为培养人才所提供的环境与条件（包括软件条件与硬件条件）以及为学生发展所提供的舞台。具体包括：在线教育平台、科教或者产教融合的实习实践平台、科研创新与实践平台、学生发展服务平台等。学生发展指的是学生经过大学学习后的收获或者成果，包括知识的获得、各种能力和综合素质的提升等；教学成效指的是通过教学所取得的成果和成效，学生发展是教学最大的成效，但不是唯一的成效，还包括教学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力等。

7. 问：“已通过认证的专业可申请免评”，请问这里的免评如何理解？评估时如何操作？

答：通过教育部认证（评估）并在有效期内的专业（课程），免于评估考察，原则上无需提供课程资料（课程教学大纲、试卷等）、毕业论文（设计）等相关材料，切实减轻高校负担。

8. 问：参评高校如何选择评估指标？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包括定性和定量指标两部分。针对第一类审核评估，重点考察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能力、教育教学水平和综合改革成效。定性指标全部为必选，强调 3 个注重：注重本科教育的时代要求，引导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本科教育；注重特色发展，引导高校全面开展教育教学综合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注重质量保障的文化机制，引导高校提升内部质量保障能力、加强质量文化建设。定量指标综合考量“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以及教育部相关评价指标，审核重点中设置了 35 个反映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关键数据进行定量审核。包括 22 个必选项和 13 个可选项。在可选指标设置上给足弹性空间，高校可结合本校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自主选择定量审核指标，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数据平台”提供不同类型高校常模数据（即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关键数据平均值），参评高校可根据办学定位和实际需求，自主选择多个类型高校常模数据作对比分析，同类型常模比较长短，从而进一步找准所处坐标和发展方向。

针对第二类参评高校，通过模块化设计定性指标，首次设置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由高校根据要求和办学实际自主选择。统一必选项体现国家对高校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刚性要求，类型必选项体现对学校“精准”定位和差异化发展的引导，特色可选项体现引导学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首评限选项体现对首次参加审核评估高校基本条件的刚性约束。**定量指标**聚焦反映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关键数据，包括国家“双一流”建设动态监测指标、国家基本办学条件监测指标、教育部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相关评价指标等，集中体现了新时代国家对各类高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审核重点中设置了**46个定量指标**，分为必选项和可选项。其中必选项30个，可选项16个。“必选项”是指该定量指标必须选择；“可选项”是指该定量指标可结合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自主选择。“必选项”对标国家底线要求，包括国家对高校思政教育、教师队伍、基本办学条件、学生发展与支持服务方面的要求等。“可选项”引导高校办出特色和水平，包括学校卓越教学及学生培养所取得的成效等，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8项。

9. 问：评估方案中列出可选指标是可以等量或者超量替换的，那么这个可替换的范围，目前是不是有明确？

答：定量指标及其常模选取通过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系统（以下简称评估系统）中进行。在可选定量指标设置上给足高校弹性空间，高校可结合本校办学实际和优势特色，自主选择定量审核指标，进行等量或超量替换。

10. 问：高校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怎样在审核评估中科学体现立德树人？

答：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是对新时代“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的积极回应。审核评估中如何科学体现立德树人，建议从以下几点考虑：一看学校的办学方向，二看学校三全育人体系建设情况；三看学校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四看在学校各项工作中是否体现了把立德树人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标准（例如教师评聘、考核、评优等）。

11. 问：学校第一次参加审核评估，与合格评估有哪些不同？对学校发展有什么作用？

答：合格评估是国家针对 2000 年以来的新建本科高校实施的带有强制性的质量保障制度，核心要义是对“三基本”底线把关，重在达标，通过合格评估把牢新建本科院校质量底线，促进本学经费投入，促进办学条件改善，促进教学管理规范，引导参评高校构建并逐步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形成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长效机制。高校通过合格评估之后，就进入以持续改进为目标的周期性审核评估。审核评估采取柔性分类方法，提供两类四种评估方案，供高校自主选择，强调“用自己的尺子量自己”，突出诊断和激励功能，以评估理念引领改革，以评估举措落实改革，以评估标准检验改革，集中专家智慧发现问题，推动高校建立持续改进机制和质量文化，促进高校内涵发展、

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二者在出发点和时序上不一样、相互衔接递进，从制度层面来对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的高校本科教学工作进行质量保障。

通过审核评估，有利于从合格评估的“形似”“达标”跃升到“神似”“达成”，促进高校找准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和弱项；促进高校坚定办学定位和方向；促进学校更加强化本科教学核心地位和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促进学校更好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牢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引导学校合理定位，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推动高校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形成质量文化，为国家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2. 问：新一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内涵中，如何理解“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

答：不同于以学术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普通本科高校，重点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的应用型本科高校，地方性与应用型是其办学定位和特征。所谓地方性，就是要求其主要职能在服务国家需要的同时，要主动面向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谓应用型，就是强调人才培养必须具有鲜明的产业需求导向。这就要求应用型本科高校的专业设置、专业建设必须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相契合，以致形成人才供需两侧相适应、相匹配。

专业是人才培养的基本单元，对于应用型本科高校而言，要重视专业设置与专业建设，做好专业设置是保证能够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与产业发展提供所需要的各类岗位人才，特别是主要产业所需求的各类专业人才，加强专业建设是保证高校所培养的各类专业人才能够满足社会、行业企业工作岗位的规格要求与需求。因此，这种契合主要体现在：学校培养的人才总量能否有效补充区域经济社会人才需求缺口，培养的人才类型能否有效覆盖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与产业发展的需求广度和结构，培养的专业人才能否较好地满足工作岗位要求。另一方面，学校所培养的专业人才能够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与产业发展所需求的人才类型、专业方向相匹配。

要保证高校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相契合，需要高校深化专业供给侧改革，对于应用型高校而言，要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专业设置标准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要围绕产业链和创新链设置专业、建设专业、调整专业。

13. 问：地方高校如何理解和把握“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这一指标体系？

答：首先，地方高校要围绕“行业和区域经济发展需求”，依据区域支柱产业设置专业和专业方向，体现专业设置的产业属性；同时，

要兼顾学科属性，保证专业设置具有一定的学科属性，从而保证人才培养的理实结合与持续发展潜力。

其次，地方高校要积极关注区域人才市场需求的新变化，建立健全本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培育特色明显的应用型专业集群，提升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从而实现产业链与人才链的精准对接与融合互促。

最后，地方高校的专业设置既要充分考虑市场的人才需求，同时也要注意专业设置的规范性和稳定性，依据国家专业目录设置标准和要求，优先设置学科优势明显、教学资源和师资有保障、发展态势向好的新专业。

14. 问：“1+3+3”报告具体是指什么报告？何时可以提供给参评高校？

答：“1+3+3”报告的是参评高校形成《自评报告》，评估中心提供《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在校生学习体验调查报告》《教师教学体验调查报告》3份过程性报告，并联合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新更名为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学生发展中心）提供《本科生就业数据分析报告》《本科毕业生跟踪调查报告》《用人单位跟踪调查报告》3份结果性报告。

《自评报告》是参评高校在评建工作的基础上，紧紧围绕审核评估指标，阐述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定位、改革建设和人才培养成效而形成的反映评建结果的写实性报告。

《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是教育部评估中心以国家数据平台每年采集的本科教育教学数据为基础编制形成的报告，呈现参评高校最近三年的状态数据，同时提供多种常模，供参评高校自主选择、个性定制常模作对比分析，旨在帮助参评高校精准对标，科学决策，帮助评估专家从数据变化中查找参评高校工作中的亮点以及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校生学习体验调查报告》《教师教学体验调查报告》是面向参评高校以问卷调查的方式梳理形成的数据报告，聚焦影响本科教育教学和质量保障的过程性关键要素，从一线师生的视角检视参评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情况，形成与《自评报告》的印证比照，为专家评估提供佐证参考，为高校持续改进指引方向。一般在评估前经参评高校协助组织问卷调查，评估中心形成报告。

《本科生就业数据分析报告》由学生发展中心从“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中提取评估前近3年数据进行分析，量化反应学校本科生就业整体情况，对高校就业工作进行常态监测。《毕业生跟踪调查报告》《用人单位跟踪调查报告》分别从毕业生、用人单位角度量化反应参评高校当年本科毕业生就业问卷调查情况，是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的外部评价结果。

“3+3”报告在参评高校评估前由评估中心通过评估系统上传，供参评高校和专家查阅。

15. 问：常模指标在哪里查询？常模如何选择，应该注意哪些问题？常模数据对比情况分析报告在评估前什么时候可以拿到？

答：新一轮审核评估提供必选、可选和自定义3类常模，参评高校根据自身实际和发展需求，自主选取、量身定制不同类型（可以为多个类型）高校数据平均值作比较。所选常模数值和对比结果在学校教学状态数据报告中体现，在参评高学评估前由评估中心在评估管理系统上传，供参评高校和专家查阅。

常模类型包括世界一流大学常模(供第一类参评高校选择)、“双一流”建设高校常模、拥有一级学科博士点高校常模、全国常模、31个省（区、市）常模、12类高校常模（理工类、综合类、语言类、医药类、财经类、体育类、艺术类、师范类、民族类、农业类、军事类和政法类）、自定义常模等。第一类评估的必选常模是“双一流”建设高校常模，其余为可选；第二类第一种评估的必选常模是拥有一级学科博士点高校常模，其余为可选；第二类第二种的必选项为本省（区、市）常模，其余为可选项；第二类第三种的必选项为全国同类高校常模，其余为可选项。除必选常模外，参评高校可根据需要自主选择至少一种或多种类型常模。自定义常模是参评高校根据自身需求量身定制的个性常模，至少由5所高校组成，最多可以定制3个。常模选择的重点在于找准位置和差距，要有助于通过指标数据比较帮助参评高校了解自身与同类学校、标杆学校的差距以及存在的问题。

16. 问：评估专家组是如何选派和组建的？

答：建设一支政治过硬、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高水平专家队伍是保障评估工作高质量开展的关键。按照方案发文要求，评估中心将建设全国统一、开放共享的专家库，建立专家组织推荐、专业培训、持证入库、随机遴选、异地选派及淘汰退出机制。

评估专家统一从全国审核评估专家库中产生，专家组人数为 15—21 人（其中入校专家 5—9 人）。原则上，外省（区、市）专家人数不少于评估专家组人数的三分之二、专家组组长由外省（区、市）专家担任。成员构成覆盖高校党建、思政、行政管理、教学管理、主干专业、德智体美劳领域及行业企业专家，其中，针对第一类参评高校还专门配备国（境）外专家、青年教师专家、学生观察员，实现多元视角评估，增强评估专家组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状况全面考察、联合“会诊”的力量。

17. 问：专家线上评估时长一般多久？入校评估考察通常需要几天？

答：线上评估一般 2-4 周完成，期间专家通过线上阅读自评报告及其相关材料，听课，调阅课程教学大纲、试卷、毕业论文（设计）等，与学生、教师、管理人员、部分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进行访谈，对参评高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全貌”进行全方位审核，查找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存在的问题，形成个人线上评估意见与问题清单，梳理、整理问题清单并确定需要入校深入考察的问题。专家入校评估时间 2-4 天，首次参加审核评估的学校原则上 4 天。

18. 问：评估专家线上评估阶段查阅案头材料、调阅教学档案材料等都通过教育部评估中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系统”吗？参评高校是否需要自行建设审核评估专家线上评估系统？审核评估专家调阅的教学档案材料的范围一般是几年？

答：参评高校上传评估材料和评估专家线上评估阶段查阅案头材料、调阅教学档案材料等任务，都通过教育部评估中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系统”完成，参评高校无需自行建设审核评估专家线上评估系统。审核评估专家调阅的教学档案材料的范围一般是3年。

19. 问：线上评估硬件支持条件中有什么必须要准备的吗？参评高校是否需要所有课程（教室）实现线上听课条件？如参评高校不具备线上调阅材料条件，应如何处理？

答：线上评估阶段参评高校无需对硬件条件做特别准备，线上评估是否听课、调阅学生试卷和论文，由专家组视学校现有信息化条件和工作需要，与参评高校协商确定，不搞“一刀切”，也不提出强制性要求。如参评高校具备或部分具备线上听课、调阅材料条件，只需提供有条件的课程、试卷、毕业论文（设计）等材料清单，专家组根据清单进行勾选、开展线上听课、调阅材料活动。若参评高校不具备线上听课、调阅条件，可向专家组进行说明，专家组不强制要求参评高校提交，待专家入校再现场听课、调阅材料。

20. 问：参评高校在平常心、正常态开展评估方面有什么好的做法？

答：参评高校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深刻理解和认识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意义。审核评估是诊断性评估，其目的是帮助学校改进教学工作，完善质量建设环节，不是以排名为目的的终结性评价。因此，面对审核评估，学校只要展现出最真实的情况，而不是仅仅展示最光鲜的一面。

二是充分利用审核评估的契机，系统梳理学校人才培养工作。学校日常教务管理工作容易忙于具体事务，对经验的总结不够，对不足的反思也不够。写实性自评报告撰写工作给了学校系统化整理和反思近阶段工作的机会。

三是以开放的心态支持专家组工作。学校在接受审核评估期间，积极配合专家组，无论是材料调阅还是走访座谈，都给予最大程度支持。先向专家全面开放了线上督课系统，又提供大量的电子版文件，使得大量工作在专家进校前就得以完成，现场考察时间压缩到最短的2天。

四是认真学习和吸取专家建议，积极推进整改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经验丰富、工作认真，他们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都十分切中要害。真正促进学校“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

21. 问：教育部什么时间对受评高校开展培训？

答：为帮助高校做好自评，教育部教育督导局和评估中心将提前对参评高校分批次进行评估培训，这个培训是官方的、免费的（原则上是第一年下半年安排第二年参评高校培训，特殊情况会略有调整，但一定会给高校留有余量）。除此之外，任何组织和个人开展审核评估培训均未得到官方授权。

22. 问：审核评估《工作指南》和《精要导读》对参评高校评建改工作有什么作用？如何获取？

答：为帮助参评高校更好开展评建改工作、专家更好开展线上评估与入校评估考察，评估中心组织力量编撰完成《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指南》（简称《工作指南》）《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精要导读》（简称《精要导读》），整个过程历时2年。其中，《工作指南》是一本实操手册，主要内容包括《方案》释义、学校评建改工作指南、专家线上评估与入校评估工作指南、相关政策文件及参考文献等四部分内容，让参评高校、评估专家明确知晓新一轮审核评估“为何评”“评什么”“怎么评”。《精要导读》是一本通识读物、“口袋书”。主要围绕社会感兴趣的具有典型性、普遍性的问题，采取一问一答的方式，对新一轮审核评估进行概要性解读，让社会人士、有关研究人员快速“入门”。

《工作指南》和《精要导读》拟于2022年4月由高等教育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请学校及时关注高等教育出版社发布的相关信息，

也可直接与高等教育出版社联系征订，联系人：赵老师，电话：
010-58582185，邮箱：zhao.jy@hep.com.cn。

23. 问：参评高校是否需要针对审核评估单独填报基本状态数据？

答：参评高校无需针对审核评估单独填报基本状态数据，评估所需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来源于高等教育质量国家监测平台年度采集数据自动提取形成。